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 核准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关于核准常柴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【2020】3374号）（以下简称“批复”）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68,412,297 股新股，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，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。

二、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
三、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

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，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，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系方式如下：

1、发行人：常柴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何建江

电话：0519-68683155/68683167

邮箱：cchjj@changchai.com

2、联席保荐机构：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代表人：孙银、李峻毅

联系部门：销售交易业务总部-股权资本市场处

联系电话：021-38565800

电子邮箱：xuyi20@xyzq.com.cn 、 jianglun@xyzq.com.cn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代表人：Wang Jiangqin、许钦

联系部门：投资银行部-资本市场部

联系电话：021-20333898

电子邮箱：tzyh@dhbd.longone.cn

特此公告。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2月18日